

鄂伦春风情

● 柴德森 唐俊珊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鄂爾春河蟹

● 柴德森 唐俊珊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104349

Elun chun Feng qing

鄂伦春风情

柴德森 唐俊珊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82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5 字数：137 插页：2

1986年5月第一版 1987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770册

统一书号：10089·332 每册：0.92元

目 录

第一辑 鄂伦春风情

初春访鄂家	(3)
飞来石采风	(6)
金鹿山掠影	(9)
骆驼峰远眺	(13)
猎人和他的伙伴	(16)
仙人柱、疾病和萨满	(19)
苦泉和甜泉	(22)
嘎先洞记	(27)
狍子帽拾趣	(29)
树桠上的摇篮	(31)
驯鹿——林海之舟	(34)
鹿笛、狍哨	(37)
狍子婚宴和醉酒擒狍	(40)
冬日的雪橇	(43)
美的编织	(45)
轻桨波影	(48)
达尔滨湖偶拾	(50)

第二辑 在绿色宝库采撷

落霞中飞来桦皮船	(55)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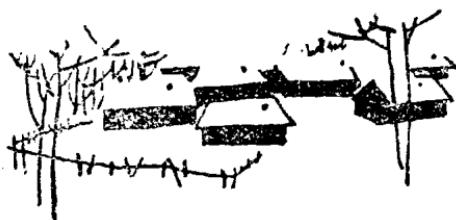
鄂乡晨曲	(59)
野味飘香	(63)
冰湖捕鹿	(68)
伐木者的晚宴	(70)
山尖上的防火楼	(72)
在绿色宝库采撷	(78)
帐篷记事	(83)
达子花香	(89)
林海日出	(95)
冰雪王国里的春天	(100)
落叶松	(106)
查拉班河黄昏	(110)
樟子松林的儿童节	(114)
湍急的水流	(119)
临江歌韵	(123)
神秘、深邃、佳丽	(127)
绿色的暑假	(136)
红星在密林中闪烁	(142)
柳笛	(148)
清泉向往海洋	(151)
呼玛河情思	(154)
塔河印象	(157)

第三辑 森林的色彩

火烧云	(165)
蛙鼓	(167)

山溪·树叶·小鱼	(169)
涛音	(170)
诗·歌·画	(172)
检尺姑娘的眼睛	(174)
采写小记	(175)
待客的浓酽茶	(176)
春四月	(177)
山花一束	(178)
音韵满天	(179)
苗圃	(180)
杜鹃花	(181)
林海潜水员	(182)
在绿海深处	(183)
谁配在边疆扼守	(184)
相思树(四章)	(186)
绿叶	(188)
林海拾贝(三章)	(190)
山野拾翠(三章)	(192)
北行初记(二章)	(196)
旅途行吟	(198)
淘金散记(四章)	(201)

第一辑 鄂伦春风情



初春访鄂家

飞驰的列车高鸣着汽笛。不多时便驶入郁葱葱大森林的边缘。透过明净的车窗，我看见朝阳从东方广阔的地平线上冉冉升起，圆圆的太阳象一个大火球，把山乡、村落，田野、山川都镀上了桔红色。那森林，那村镇，那河谷，那峭立的岩石，仿佛告诉人们列车驶向了兴安岭的门户，这就是鄂伦春的家乡，鄂伦春自治旗旗府所在地阿里河。

在我们伟大祖国的东北部，在辽阔的黑龙江版图，一只“雄鸡”的头部，在内蒙古大草原和黑龙江接壤处，小兴安岭联结着大兴安岭，汤旺河的流水和诺敏河的流水汇合在一起，那绵延千里，茂密的原始森林遮云蔽日，好象波涛翻滚的大海。面对此情此景，我不由自主地哼起了鄂伦春小调《站在高山上唱起歌》：

我站在高山上唱起歌，
天边的山林都震响起来。

我站在白桦林里唱起歌，
白桦树都吱吱叫起来。

我站在松树林里唱起歌，

松树林都欢笑起来。

我站在榛紫棵里唱起歌，
榛紫棵子都震倒在山崖。

鄂伦春的家乡是富庶的家乡。这里有山、有水、有森林。慷慨的大自然赠给鄂伦春人以狩猎、生产、生活得天独厚的条件。鄂伦春族是我国少数民族之一，是我们多民族大家庭的一员。鄂伦春，这一名称的由来，最早在清朝初期有过记载。《圣武记》有“天命元年”（公元一六一六年）清朝征服了黑龙江南岸诺罗路的记载。诺罗路就是“鄂伦春”的转音。清朝初期，一般都把鄂伦春称为“索伦”族，直到康熙年间，才有明确的“鄂伦春”的字样和叫法。有人传说，鄂伦春承认了清朝征兵的义务后，清政府为了使他们区别于嫩江上游的索伦族，给予“鄂伦春”这个名称。清代早就有称鄂伦春为“敖哈满洲”，意思是逃进山里的满洲人，还有的人称鄂伦春人为“山岭中的人们”和“使用驯鹿的人们”。在我们中国古代史上，有时也把鄂伦春称为：“使鹿部民”等。据《黑龙江志稿》卷十一记载：“鄂伦春”原为“俄伦春”，又讹称“俄乐春”。鄂伦春本部落内部又称呼其“使鹿部”、“使马部”等。在鄂伦春下游的部落又称“使马部”。“鄂伦春”这个名字的记载，这也许是由于时代不同，这个游猎民族的名字也随着不同，今日的“鄂伦春”是经过若干的名字演化而成。关于鄂伦春人的起源、发展和演变过程。在魏书、北史、两唐书、契丹国志上记载，他们居住在“气候最寒、雪深及马”、“多草木，饶禽兽，又多蚊蚋”、“气寒日薄”，“多貂皮”，主要生

产工具是“弓矢”，“器有角弓搭矢，人尤善猎”。衣饰是“男女悉衣白鹿皮襦袴”，“丈夫束发”、“俗爱赤珠，为妇人饰”，饮食是射猎食肉，居住是用“桦皮造屋”，“徒则载而行”，“夏则巢而居”，“冬入山居土穴”；交通工具是“渡水束薪为筏”，“雪地骑术而行”。婚姻形态是“婚嫁之法男先就女舍”，人死了的埋葬风俗是风葬，“尸骨置于林树之上”。这一切风俗习惯，都和鄂伦春人的过去极为相似。到了元代，据“蒙古秘史”所记，早在十三世纪初叶，成吉思汗曾派他的长子木赤征服了斡难河下游一带的“林中百姓”。这里所说的“林中百姓”就是鄂伦春人。关于鄂伦春人的族属问题，文献资料很少，据鄂伦春人自己传说，他们和“索伦”（鄂温克）、通古斯、雅库特人是同族。近代学者多数认为，鄂伦春人属通古斯族。传说通古斯原是鄂伦春的同族，在一百多年前被俄国人收抚，以后又与俄国人分开，俄国人称之为通古斯。鄂伦春、鄂温克族，不论是语言、民族、风俗习惯、历史传统、经济生活、生产方式，都有很多共同之处。鄂伦春、鄂温克起源于同一民族，后来移到不同地方，各自走上了独立发展的道路，才有今天各自的名称。

鄂伦春，昔日的游猎民族，经过痛苦的年月，巍巍的山峰是历史的见证，滔滔的诺敏河洗去往日的创伤。鄂伦春，祖国大家庭的一员，从奴隶到主人，从游猎到定居。今天正用勤劳、智慧的双手迎接灿烂的明天。

飞来石采风

黎明时分，吉普车向着绚丽的霞光，披着飘渺在山岭上的雾纱，载着来访者热切好奇的心，在蜿蜒如带的盘山小路上急驶。穿过层层绿波，我们找到一个依山傍水的地帶，把车子停稳，在此处留个影，永远记住访问鄂伦春人，这个难忘的日子。摄影师小鲁说，这是兴安岭有名的风景区，是一幅鬼斧神工的大自然赐给人类的绝妙的工笔画，你看那碧澄澄缓缓流淌的河水，河面上漂浮的柳叶，不时穿出水面的一尾尾小鱼，大概也想欣赏这秀丽的林区风光吧？朴楞楞，擦着水面惊飞的小鸟，振动双翅，扶摇直上，那翎毛上分明还滴着银亮的水珠。小鸟在落叶松的枝头啾啾鸣叫，也许是在呼唤着春天吧？这时，一阵清风徐来，沁入肺腑，也吹乱了河中大山、绿树、林荫的侧影。我说：“兴安岭的山真是奇中之奇，这山好象一块飞来的巨石矗立那里。”“这话一点不假，这座山原来就是一块飞来的大石头。”老向导扎布接上了话茬。“关于这飞来石还有一个美丽的传说哩！”，

古老年代的兴安岭，并没有这么高，这么陡的山峰，但也并不是一片平坦的原野，起起伏伏的山岭，就象猎人坐骑下的马鞍子。这就是人们一直把兴安岭称为马鞍型的山岭的原因。传说，在伊勒呼里山脚下的塔哈河的河边上，住着一

对恩爱的小夫妻。男的是鄂伦春族里远近部落闻名的猎手莫日根，女的是温柔、善良、美丽的乌娜吉。小两口在深山老林里过着丰衣足食的日子。每天莫日根骑上溜溜圆的枣红马，指上心爱的猎枪，到山上打猎；乌娜吉操持家务，她心灵手巧，聪明贤惠，莫日根打猎去了，乌娜吉用狍犴筋缝制衣服，锅里煮着喷香喷香的手把肉，等候莫日根凯旋。每次，莫日根打到可心的猎物的时候，乌娜吉亲手为莫日根斟上自家酿制的红豆酒或杜柿^①酒，泡上一壶老山茶，为她心爱的莫日根洗尘，以解除他一天的疲劳。这样，一天天过去了，莫日根和乌娜吉的生活流着蜜，甜着呢……

乌娜吉的美丽，早已传遍了鄂家。多少个小伙子都非常羡慕莫日根娶了个好媳妇。老年人也都夸奖乌娜吉是鄂家的映山红花。没过多久，这消息也传入伊勒呼里山洞妖魔满盖的耳里。满盖吃喝不愁，他就想娶一个聪明、美丽的姑娘，当压寨夫人。关于乌娜吉的传闻，满盖曾派手下的喽罗打听过。他想神不知，鬼不觉地把乌娜吉掠来，共享荣华富贵。一天，他施了法术，驾起祥云，一阵狂风大作，满盖来到了莫日根的仙人柱前。正在熟皮子的乌娜吉听到风声，从门缝往外一看，啊，不好！一个黑面赤发，铜铃大眼的凶神满盖出现在她家的仙人柱^②前。一阵狂风掀乱了平静的湖水，也破坏了乌娜吉和莫日根恩爱、甜蜜、幸福的生活。这样，满盖象老鹰抓小鸡似的把乌娜吉掠走了。莫日根狩猎归来，不见乌娜吉前来接他，很是纳闷，以为乌娜吉和他捉迷藏。他敏捷地跳下马来，轻手轻脚地往仙人柱走去。他心想，乌娜吉，看你往哪里躲，我要把鲜嫩的柳叶，塞到她细嫩的脖子上……。莫日根走过仙人柱，仙人柱里破烂不堪的景象使他

大吃一惊。用桦木杆搭成的床七扭八歪，桦皮篓也被踩得扁扁的，熟好和未熟好的狍皮，獐皮扔得满地，床上的棉被撕成一条条的，露出了白花花的棉絮……

鄂伦春的好猎手莫日根，哪里受过这种气，就象眼睛里不能有一星半点的砂子一样。他心里明白，一定是满盖在作祟。不报此仇，还算得上什么好猎手。他跨上坐骑，带上弓箭和猎枪，直奔伊勒呼里山。莫日根来挑战，早有喽罗通报给满盖。满盖披着熊皮大衣，手持月牙大刀出来应战。满盖哪里是莫日根的对手，只几个回合，就汗流浃背了。为了逃命，满盖又施了法术，隐身在伊勒呼里山脚下，独具慧眼的莫日根看得明明白白，佯装不知。他抡起手掌，对准山头，猛地推过去，一块巨石落下，重重地砸在满盖身上，满盖动也不能动就死去了。这时，莫日根救了乌娜吉，又开始了新生活。勇敢的莫日根，用手打落巨石的消息象长了翅膀，传遍了鄂家。从此，山里的大小满盖再也不敢打乌娜吉的主意了。

这就是飞来石的传说。

飞来石，你是鄂伦春兄弟大智大勇的象征，莫日根，鄂伦春人的骄傲，你给我们留下了美好的感情，给我们留下了对祖国山山水水眷恋的心。

飞来石，你将和兴安岭，这马鞍型的山岭长存，滔滔的诺敏河拓进你的身影，也留在我们的记忆中…………

①杜柿：山中的一种野果。

②仙人柱：鄂伦春人用树干搭的简陋房屋。

金鹿山掠影

金鹿山，我日日夜夜梦魂萦绕的金鹿山。当和煦的春风吹来的时候，漫山遍野的杜鹃花烧红了林海，我来到了你的身边，瞻仰你的容颜，倾听鄂伦春老阿爸讲述你的传说。那传说是美丽的，动人的，使人久久不能忘怀。

记得刚刚踏上兴安岭这广袤的土地，金鹿山带给我一种不可遏止的冲动，牵动我的情思，象白云眷恋着山岫，象清泉向往着海洋。

天高气爽，碧空如洗，旭日东升，林荫如黛。习习的春风吹送着松脂香，清新、凉爽的空气，沁人肺腑，使人心旷神怡，两目生辉。我们沿着凸凹不平的林间小道，穿过密集的松桦林，走过沼泽地，金鹿山那高耸的峰头便举目可见了。据老向导扎布阿爸讲，这里没有什么金鹿山，只是有起起伏伏的马鞍型的山岭。不知在哪一年，哪一代，这峻岭突然长高了。老人们说，金鹿山是一座美丽的神山。初春，嫩绿；盛夏，浓荫；金秋，清爽；隆冬，雪白。金鹿山，你曾闯入游人的梦里，把美丽的传说留给人间。

大约在几百年以前，在兴安岭千里林海的腹部，有一个多布库尔路的游猎部落。这个部落管辖南北两个乌力楞^①。村民们靠着打猎、捕鱼、采集山果度过漫长的岁月。南乌力楞住着一家老两口，都已是五十多岁的人了，他们膝下有一个

二十岁的儿子松塔莫日根。松塔莫日根从小练就一身好武艺，精通箭术，枪法百发百中，可算是鄂伦春部落远近闻名，英俊、勇敢的青年。快要到了成亲的年龄了，阿爸、阿妈年老了，没有精力给他准备娶亲的资财。他决心大干一年，多打猎物卖给商人，添置猎具，打算秋后订婚，娶亲，好让媳妇去侍奉年迈的二老。这天清晨，当太阳刚刚跳上山头，松塔莫日根就背上猎枪，带足子弹和干粮，露着露珠，徒步进山狩猎去了。山林里静极了，晨风亲吻着松涛，清亮的小河象一把银光锃亮的梳子。小河闪着粼粼波光，太阳照耀在河面上，小鱼也不时地窜出水面，打着漂，大概是呼吸一下山区早晨湿润、清新的空气。松塔莫日根哪有闲心去欣赏眼前的景色，他不顾烈日炎炎，翻过一道道山梁，又翻过一道道山梁，趟过一条条大河，又趟过一条条大河，来到阴森可怖的大沟塘子里。鄂伦春称其为黑瞎子沟。黑瞎子沟是黑熊经常出没的地方。这里的黑熊多，常常出来伤人。有经验的猎人，从来不单枪匹马到黑瞎子沟打猎，唯恐黑熊伤人。临进山前，阿爸、阿妈一再嘱咐松塔莫日根要多加小心。千万别让黑熊伤了。松塔莫日根走着走着，这时，天空上一块铅灰色的浮云遮住了太阳，天气明显地暗了下来，松塔莫日根的心情也随之紧张起来。他拉开枪栓装上子弹，下意识地摸了摸腰刀，又大步流星地向沟塘深处走去。没走多远，只听：嗷的一声，从树林里窜出一只狗熊。这只狗熊体大如牛，长长的熊毛挡住了它的眼睛。松塔莫日根横过枪来刚要射击，狗熊只一掌，就把松塔莫日根的猎枪打落地上，弯腰拾枪已不可能，松塔想拔腰刀，他匍匐在地上，佯装毫无防备的样子。狗熊又一次进攻抡起熊掌向松塔莫

日根猛扇过来，松塔莫日根都一一躲过去了。这时，野熊站立起来要拼命了。松塔莫日根清楚，此时硬拼，凶多吉少，不如智取。松塔莫日根蹲在地上，狗熊又一掌扇来，不偏不倚，正好打在松塔莫日根的肩上，顿时是一道深深的伤痕，血从上衣上渗出来，风儿一吹，伤口象万把刀子扎上似的疼痛。黑熊又疯狂地扑过来，松塔莫日根紧握匕首，朝着黑熊的胸部刺去。黑熊一声惨叫，重重地摔倒在地上，粗粗地喘着气，不一会就死了。松塔莫日根也由于紧张、激烈的搏斗流血过多而昏迷了。不知过了多久，松塔莫日根的血把他身子周围的青草都染红了，松塔莫日根的嘴上只有丝微弱的呼吸。也许是天赐神灵，一只漂亮的梅花鹿从这里经过，它走到松塔莫日根前，用鼻子闻了闻，又从猎人的身边转了一圈，便默默地走开了，没过多久，梅花鹿嘴里衔着一棵木灵芝走来。只见它把木灵芝放在松塔莫日根的鼻子前，又用舌头舔松塔莫日根的伤口。奇迹出现了，猎人醒来了，松塔莫日根得救了。但他受伤后，身体十分虚弱，多少个白天，多少个夜晚，伴着星星、月亮、太阳和白云，梅花鹿一刻也没有离开过他。这样过去了好多天，松塔莫日根的伤口痊愈了，身体也恢复的差不多了。于是，他打点好行装，领着梅花鹿回到家里。不幸的事情接踵而来，阿爸、阿妈，自从松塔莫日根打猎不归，十分惦记就四处打听，村子里的人都传说松塔莫日根让黑熊吃了。两位老人心急如焚，没过几天，就双双得了急病死去了。松塔莫日根领梅花鹿到阿爸、阿妈的坟前大哭一场后，选择了一块向阳、背风的地方盖起了仙人柱。每天松塔莫日根照例上山去打猎，梅花鹿替他看家，松塔莫日根十分喜爱，珍视救他性命的梅花鹿。每